

安全資料表

一.化學品與廠商資料

化學品名稱：調合漆(合成樹脂型)	
化學品編號：RP00、RP01、RP02、RP05、RP07、RP08、RP11、RP12、RP13、RP14	
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：適用於室內外一般鋼鐵及木材構造物之防蝕防潮與裝飾用面漆。	
製造者、輸入者或供應者：新美華造漆廠股份有限公司	
地 址：	桃園市八德區聯華街39號
電 話：	(03)3683266
緊急聯絡電話：(03)3683266	傳真：(03)3687840

二.危害辨識資料

化學品危害分類：易燃液體第2級、嚴重損傷/刺激眼睛物質第2級、吸入性危害物質第1級
標示內容：
  
象 徵 符 號：火焰、驚嘆號、健康危害、
警 示 語：危險
危害警告訊息：高度易燃液體和蒸氣；造成眼睛刺激；如果吞食並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
危害防範措施：置容器於通風良好的地方；遠離引燃品-禁止抽煙；勿吸入氣體/煙氣/蒸氣/霧氣； 戴眼罩/護面罩
其他危害：—

三.成分辨識資料(混合物)

中英文名稱	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(CAS No.)	濃度或濃度範圍(成分百分比)
醇酸樹脂	-	25 ~ 35
二氧化鈦	13463-67-7	15 ~ 25
油漆溶劑	—	35 ~ 45
碳酸鈣	471-34 -1	5 ~15

四.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
吸 入：1.立即將患者移至新鮮空氣處。2.若呼吸停止，施予人工呼吸。3.保持患者溫暖及休息。4.立即就醫。
皮膚接觸：1.立即用非磨砂性肥皂或中性清潔劑及水清洗皮膚。2.若滲透衣服，立即脫掉衣服，並用非磨砂性肥皂或中性清潔劑和水清洗皮膚。3.如仍有刺激感，立即就醫。
眼睛接觸：1.立即以大量水沖洗眼睛15 分鐘，並不時地撐開上下眼皮。2.如仍有刺激感，立即就醫。
食 入：1.不可催吐，立即就醫。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抑制中樞神經系統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應穿著c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。
對醫師之提示：患者吸入時，考慮給予氧氣。吞食時，考慮洗胃。

五.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二氧化碳、化學乾粉、泡沫。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1.火場中會產生有毒氣體例如：一氧化碳。2.火場中容器可能爆炸。
特殊滅火程序：1.遠離貯槽兩端。2.儲槽區之大型火災，使用無人作之水霧控制架或自動搖擺消防水瞄。若不可行則儘可能撤離火場並允許火燒完。3.貯槽安全閥已響起或因著火而變色時立即撤離。4.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。5.避免吸入燃燒產物。
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：配戴空氣呼吸器及防護手套、消防衣。

六.洩漏處理方法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1.在洩漏及外漏尚未清理乾淨前，禁止未穿戴防護裝備及衣物者進入。
環境注意事項：1.對洩漏區實施通風換氣。2.除去發火源。3.避免漏洩物流入下水道等密閉空間內。
清理方法：1.避免外洩物進入下水道或狹隘的空間內。2.用不會和外洩物反應的泥土、沙或類似穩定且不可燃的物質圍堵外洩物。3.少量溢漏時，用不會和外洩物反應之吸收劑吸收並置於加蓋並標示的適當容器裡。4.大量溢漏時：連絡消防、緊急處理單位及供應商尋求協助。

七.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處置：1.作業相關人員應受適當的處置及貯存此物之相關訓練。 2.製造、處置及使用處所禁止有發火源存在。
儲存：1.不要與不相容物使用(如強氧化劑)以免增加火災和爆炸的危險。 2.儲存於陰涼通風良好，以及陽光無法直接照射的地方。

八.暴露預防措施

工程控制：1.局部排氣裝置。			
控制參數			
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TWA	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STEL	最高容許濃度CEILING	生物指標BEIs
45 PPM	60 PPM	—	—
個人防護設備： 呼吸防護：<1000ppm：1.全面式有機化學濾罐呼吸防護具。 <500ppm：1.直接式或隔離式有機蒸氣濾毒罐防毒面罩。2.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。3.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。 <10000ppm：1.正壓或壓力需求式或連續流式全面型C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。 >10000ppm：壓力需求或正壓式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。 手部防護：防滲手套。 眼睛防護：1.防濺之安全護眼罩。2.全面罩。3.不要戴隱形眼鏡。 皮膚及身體防護：防滲衣服、工作靴、圍裙。			
衛生措施：1.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，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，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。 2.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。3.處理此物後，須徹底洗手。4.維持作業場所清潔。			

九.物理及化學性質

外觀：各色	氣味：有機溶劑味
嗅覺閾值：—	熔點：—
pH 值：—	沸點/沸點範圍：121~ 182°C
易燃性(固體，氣體)：—	閃火點：21°C(70°F)
分解溫度：-	測試方法：閉杯
自燃溫度：~250°C	爆炸界限：上限7.5%；下限1.2%(參考值)
蒸氣壓：0.6 kpa(25°C)	蒸氣密度：(空氣=1)-
密度：1.15 ~ 1.35 kg/L	溶解度：難溶於水
辛醇/水分配係數 (log Kow)：-	揮發速率：快速

十.安定性及反應性

安定性：正常狀況下安定
特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1靜電、火花、火焰和其它引火源。2強氧化劑：可能引起火災和爆炸。3硝酸和二氯乙內醯：反應後會爆炸。
應避免之狀況：1.避免接觸熱源火源。
應避免之物質：避免混合指定稀釋等之添加劑以外之物質。
危害分解物：—

十一.毒性資料

暴露途徑：吸入、皮膚接觸、眼睛接觸、食入。
症狀：頭昏眼花、噁心、食慾不振、皮膚乾裂有灼熱感、紅腫、呼吸困難、失去意識。
急毒性：1.可能引起紅斑、乾燥、皮膚炎。2.刺激鼻和喉嚨、引起噁心、嘔吐。3.動作不協調、失去意識。

LD50(測試動物、吸收途徑)：8970mg/kg(大鼠，吞食) LC50(測試動物、吸收途徑)：24g/m ³ /4H(大鼠，吸入)
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1.困倦、疲勞、頭痛、支氣管炎。2.損害神經系統。3.長期暴露會造成皮膚乾燥、發紅、發癢及龜裂。

十二.生態資料

生態毒性：LC50 (魚類)：- EC50 (水性無脊椎動物)：- 生物濃縮係數 (BCF)：-
持久性及降解性： 半衰期 (空氣)：- 半衰期 (水表面)：- 半衰期 (地下水)：- 半衰期 (土壤)：-
生物蓄積性：-
土壤中之流動性：當釋放至土壤中，造成土地污染，難溶於水，必須用化學凝聚法處理。

十三.廢棄處置方法

廢棄處置方法： 1. 廢塗料及焚燒灰等，應依有關法規廢棄之。廢塗料、容器等廢棄物，應委託有產業廢棄物認可處理業者處理之。 2. 容器、機器裝置等之洗淨液等，不得直接放流於地面或排水溝。 3. 廢塗料等焚燒處理之場合，宜吸附於矽藻土等後以開放型焚化爐一點一點地燒毀，且應使用附設氣體除去裝置之焚化爐。 廢塗料及焚燒灰等，應依有關法規廢棄之。

十四.運送資料

聯合國編號：UN1263
聯合國運輸名稱：油漆或油漆相關物質
運輸危害分類：第四類第二石油類
包裝類別：II
海洋污物(是/否)：-
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-

十五.法規資料

適用法規： 1.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。2.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。3.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。 4.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。5.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。6.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。 7.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暨安全管理辦法。
--

十六.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	1.RTECS 資料庫，TOMES PLUS 光碟，V o 1.65，2005 2.HSDB 資料庫，TOMES PLUS 光碟，V o 1.65，2005 3.New Jersey Hazardous Substance Fact Sheets 資料庫，TOMES PLUS 光碟，V o 1.65，2005 4.NIOSH/OSHA,Occupational Health Guidelines for Chemical Hazards,1981 5.Chem Watch 資料庫，2005-1 6.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GHS網站。	
製表者單位	名稱：新美華造漆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/電話：桃園市八德區聯華街39號 (03)3683266	
製表人	職稱：廠長	姓名(簽章)：蔡得富
製表日期	2015/06/01	
備註	上述資料中符號“-”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，而符號“/”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。	

上述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，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其可用性，尤其需注意混合時可能產生不同之危害，並依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之相關規定，提供勞工必要之安全衛生注意事項